
陕西师范大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指南

(2015-2016 年度)

为推进我校研究生教育改革,鼓励研究生指导教师和管理人员开展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研究生院决定继续实施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工作。为确保项目申报和立项工作的顺利进行,特提出以下立项指南。

一、项目建设思路

我校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工作将继续紧密围绕《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2-2020)》和《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根据陕西师范大学2015年工作要点,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坚持立德树人,实现课程建设与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相互促进,完善学术型和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健全质量保障体系,推动研究生教学内涵式发展,重点通过抓好教材编写、过程控制、质量保障等措施,为我校的高层次创新人才及应用型人才的培养创造更好的教学条件和育人环境。

二、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

(一) 研究生优质课程建设

研究生优质课程是具有“一流教师队伍、一流教学内容、一流教学方法、一流教材、一流教学管理”等特点的示范性课程。建设的目的是,通过为研究生提供优质的教学资源来培养具有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高素质创新人才。研究生优质课程应反映学科前沿的科技成果,采用现代化教学方式,教学过程中贯穿创新方法和科学思维,并重视创新型实验和实践,以研究生优质课程建设带动其他课程建设,通过研究生优质课程建设提高学科整体教学水平,并保证研究生优质课程的可持续发展。

研究生优质课程建设坚持“质量第一”的原则,强调理论教学与

科研实践的紧密结合，注重课程教学理念、教学方式、教学内容和考核方式的先进性与实效性，以硕士研究生学位课为主体，包括研究生专业必修课（含研究方向必修课）、全英文课程。

拟资助 10 个项目，每个项目经费 5 万元，资助期 2-3 年。

项目要求：

1. 专业必修课程

专业必修课程（含研究方向必修课）是直接针对一级学科或极具特色的专业方向开设的学位课程，体现了学科基础理论与系统知识结构的要求。建设要求如下：

①课程内容应体现一级学科的内涵、学科发展趋势以及与相关学科的关系，应覆盖下属二级学科或研究方向所涉及的重要理论及技术的最新研究成果，具有足够的广度和深度，与本科生同类或相近课程知识有显著区别。

②教学内容应及时反映本专业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突出学科特色，增强研究生了解学科发展前沿，把握学科脉络的能力，课程体系科学合理，重点突出，以适应高、精、深人才培养的需要。

③主讲教师及团队成员学术造诣高，具有丰富的研究生教学经验，开课时间三年以上，听课人数不少于 15 人。

④教学手段先进，教学方式多样，能够整合教学资源，在教学改革方面特色鲜明，效果突出，研究生反应良好。

2. 全英文课程

全英文课程旨在推进研究生课程教学的国际化，系指教、学、考各环节全程使用英语的学位课程。建设要求如下：

①申报课程所属学科原则上应为国家级或省级重点学科，与国外高水平大学有长期稳定的科研合作、具有研究生联合培养基础，其中，有志于建设全英文专业的学科优先支持。

②吸收和借鉴国际先进教学理念和经验，主动跟踪世界一流大学的相关课程体系及教学内容，能够及时反映本学科领域的前沿及最新研究成果。

③课程负责人及团队成员（不超过 5 人）应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和全英文教学能力（至少一年以上国外学习经历），从事过三年以上研究生教学工作，教学效果良好；优先支持聘请海外高校教师来校讲授课程，鼓励海外副教授以上专家学者领衔主讲。

④采取教师讲授为主或教师讲授与师生讨论相结合的授课方式（其中，授课时数不少于课时的 50%），听课学生人数一般不少于 15 人。校内教师应严格遵守教学计划，主讲人为海外学者的课堂教学时间可相对集中，一般不得安排在寒暑假。

⑤注重教材建设，原则上选用高质量的外文原版教材或国际一流学术期刊的原始文献，鼓励与国外学者合编全英文讲稿或教材，注重全英文教学资源开发。

（二）学术型及专业学位研究生教材建设

以提高研究生教学质量、培养研究生创新思维以及密切联系实际为目标，学校将资助建设一批适用面较广、教学效果显著、特色鲜明、质量上乘的优秀研究生教材。力图通过一批质量高、影响大的新教材的编写和出版来反映陕西师范大学研究生课程与教学改革的最新成果和整体办学水平，扩大我校在全国高校研究生课程建设与教学改革中的影响。同时，为满足我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迅速发展对高质量教材的迫切需求，学校将对各新增专业学位研究生教材的建设予以重点支持。

拟资助 5 个项目，每个项目经费 3 万元，资助期 1-2 年。

项目要求：

①鼓励编写与出版面向公共必修课程、面向一级学科的专业基础课程及特色课程的教材。要求教材除了具有系统性外，提倡引进一些国内外正在研究的热点内容，并介绍其发展趋势。

②对于专业性教材，从内容选择到组织结构上均应着力于培养研究生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注重提高研究生的创新意识及创新能力，以符合培养高素质创新人才的基本要求。

③各新增专业学位教材必须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鼓励出版一些实践性较强的探索性、案例型教材。

④鼓励编写与出版英文教材。

（三）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

本次课题申报以研究生指导教师和研究生管理人员为主，重点在加强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与研究生创新能力等方面，拟资助 15 个项目，每个项目资助经费 1 万元，资助期为 1 年。

申报指南如下：

1. 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与评价机制研究
2. 研究生课程教学团队建设研究
3. 研究生教学方法与教学手段改革与实践研究
4. 研究生教学内容改革研究
5. 网络环境下研究生课堂授课模式的研究
6. 研究生课堂授课质量与学习效果评价
7. 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评价与分析
8. 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与职业衔接研究与实践
9. 学位授权点评估指标体系与动态调整机制研究
10. 跨学科专业复合型研究生培养的理论与实践
11. 多学科专业研究生协同创新机制研究
12. 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体系研究
13. 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中的法律问题研究与实践
14. 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研究与实践
15. 学术学位研究生全英文教学改革实践与研究

（四）定向资助项目

拟设立研究生培养及学位管理专项研究资助项目，由相关管理部门管理人员主持。拟资助 7 项，资助额：1-2 万元/项。

项目分别是：

1. 研究生生源质量全面提升策略及招生计划调整与分配机制研究

2. 研究生培养国际化政策与管理机制研究

3. 研究生课程体系建设研究

4. 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状况调查与改革研究

5. 免费师范生教育硕士培养模式研究

6. 全日制工程硕士专业学位创新实践能力培养模式研究

7. 加强研究生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与实践

三、项目申报条件

1. 申报项目要有一定的教学改革与实践基础，项目建设方案要反映现代教育思想，在原有基础上有所创新，项目一定要具有示范作用和推广价值。

2. 项目负责人应为具有高级技术职称，有较为丰富的教学实践、教学研究或教学管理经验，并具有一定组织协调能力的在岗人员。

3. 项目组成员应合理组合，规模适度、队伍精干。

4. 项目完成时间为 1-3 年，从 2015 年 12 月 25 日起执行。

四、项目申报及评审程序

研究生院负责项目的申报组织和评审工作，申报的项目经专家评审、公示后立项执行。

1. 各项目负责人按照立项指南的要求填写立项申请书，经所在学院审查后由所在学院统一报研究生院，研究生院不接受个人递交的立项申请书。

2. 研究生院组织专家对所报项目进行评审，对通过的项目经公示后批准立项实施。

五、项目的管理

经研究生院批准立项的项目，实行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承担单位共同负责制。

研究生院对批准的项目予以经费资助，经费分两次划拨：第一次在正式立项后一个月内按照总经费的 60% 划拨，第二次在中期检查合格后一个月内划拨剩余的 40%。教材项目根据负责人、研究生院、出版社三方协议另行规定。

项目管理实行滚动制，对于执行期为一年的项目，研究生院将在 2016 年 6 月底对项目进行中期检查，对于执行期为二年的项目，研究生院将在 2016 年 12 月底进行项目中期检查，对于执行期为三年的项目，研究生院将在 2017 年 6 月底对项目进行中期检查。教改项目完成后，由项目主持人通过所在学院向研究生院提交结题验收报告，申请进行结题验收。

研究生院将加强对项目的检查与指导，对项目建设开展不利的项目，将减少或终止经费资助，直至撤销该项目。

研究生院

2015 年 12 月 3 日